

广州市第三工人文化宫 153 号大 楼整体改造升级项目设计与概算 编制服务交易公告



广州市第三工人文化宫 153 号大楼整体改造升级项目设计与概算编制服务交易公告

经广州市总工会批准，并且本项目资金已落实，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小型简易工程建设项目随机抽取方式交易操作规程》的规定，广州市第三工人文化宫现通过网上随机抽取方式选定项目承包人。

一、项目名称：广州市第三工人文化宫 153 号大楼整体改造升级项目设计与概算编制服务

二、资金来源：由广州市总工会补助 50%，其余由广州市第三工人文化宫自筹。

三、发包人：广州市第三工人文化宫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20-81376974

代理机构（如有）：/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设计单位（如有）：/

监理单位（如有）：/

监督机构：自行监督

监督电话：020-80504243

注：代理机构不得承包所代理的项目，也不得为所代理项目的登记单位提供咨询、监理等可能影响交易公正性的服务（如有）。

四、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内容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荔湾区逢源路 153 号，改造场地总建筑面积 1208.84 m²，分别为五楼 1038.18 m²闲置区域、一楼大堂及电梯厅 70.56 m²、一楼走廊过道 73.10 m²，二楼电梯厅 27 m²。本次整体改造升级核心为该场地将精准定位为“多功能一体化职工服务阵地”，重点承载职工文化艺术交流、普惠性公益服务、体育服务等核心服务功能，实现服务场景的集中化与便民化。设计范围及内容如下：

1. 平面方案设计

平面布局优化：本项目以西关岭南特色风貌为核心设计基底，立足专业化、精细化装修装饰设计标准，深度融合传统西关建筑美学与现代空间设计理念及工会元素，根据“多功能一体化职工服务阵地”的地位需求调整教室尺寸、功能分区，优化公共走廊宽度、疏散路径，确保疏散距离、安全出口数量符合防火规范；合理设置无障碍设施。

2. 效果图方案设计（4 个空间）

一楼空间（2 个）大堂及电梯厅 70.56 m²、走廊过道 73.10 m²

二楼空间（1 个）电梯厅 27 m²

五楼空间（1 个）五层面积约 1038.18 m²

3. 装修工程施工图设计

原始结构图、消防平面图、墙体拆除图、墙体新建图、平面

布置图、天花布置图、地面铺设图、间墙尺寸图、空间立面图、施工大样图等

4. 机电工程施工图设计

电气（弱强电设计）、给排水、暖通等专业改造图纸

5. 消防工程施工图设计

消防平面图、自动喷淋平面图、消防疏散平面图、防火分隔大样图等

（二）承包内容及规模：委托设计单位负责上述项目的设计工作。

（三）发包价：发包控制价为 9 万元，该费用为总价包干。

（四）承包方式：网上随机抽取确定中标单位。

（五）时间要求：计划从 2026 年 7 月 6 日开始实施，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结束。

五、交易公告及登记时间：从 2026 年 6 月 29 日 16 时 00 分至 2026 年 7 月 2 日 12 时 00 分；网上确定随机抽取单位时间：从 2026 年 7 月 2 日 15 时 00 分截至 2026 年 7 月 2 日 16 时 00 分。
注：1. 交易公告发布截止时间与登记截止时间一致。

2. 交易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时，发布交易公告的时间不得少于 1 个工作日。如发包人需发布补充公告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的时间起计算公告发布时间，因此导致交易时间发生变化的，需在补充公告中明确说明。

3. 承包意向有效期：30 日历天（从登记截止之日起）。

六、本公告及修改、补充材料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站 (<http://www.gzggzy.cn/>) 发布。

七、承包意向人合格条件

(一) 承包意向人按发包公告要求登记 (如有)。

(二) 承包意向人已进入___/___项目企业库 (如有)。

(三) 承包意向人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签署了《承包意向承诺函》。

(四) 相关发包人根据工程项目的具体内容和规模设置条件:

1. 承包意向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网上随机抽取时间及地点

(一) 网上随机抽取时间: 公告结束后第 1 个工作日。出现网络中断的, 可以顺延 1 个工作日。

(二) 网上随机抽取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小型简易工程建设项目交易系统。

(三) 网上随机抽取时间是否有变化, 请密切留意交易公告、澄清公告等相关信息。

九、承包候选人选取方式

(一) 本项目选取承包人的方式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小型简易工程建设项目随机抽取方式交易操作规程》第二章第六条第(二)款发包人未建立小型简易工程建设项目企业库或不选择使用其他单位已建立的小型简易工程建设项目企业库的, 通过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交易公告, 在已登记的承包意向人中, 按交易公告要求先行筛选承包意向人, 再通过交易系统随机抽取承包候选

人。

(二) 发包人按交易公告要求先确定随机抽取单位。

(三) 发包人根据随机抽取排序依次选取 3 家承包候选人。

(四) 若承包意向人只有 2 家的，则依次选取第一、第二承包候选人。

(五) 若承包意向人只有 1 家的，可直接确定其为承包候选人，或降低相关要求后，重启相关流程。

发包人也可从随机抽取的承包候选人名单中，任意选定 1 家承包候选人。

十、网上随机抽取结果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公开接受监督。

十一、承包意向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承包候选人有异议的，可以向发包人提出，由发包人负责解释和处理。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第三工人文化宫

异议受理人及电话：刘小姐 020-80504243

地 址：广州市荔湾区逢源路 155 号 2 楼 203 室

十二、发包人不集中组织现场踏勘，承包意向人可自行踏勘，现场详细地址：广州市荔湾区逢源路 153 号，如需现场踏勘可提前与项目联系人联系。

十三、发包人开展小型简易工程建设项目交易活动时，应当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小型简易工程建设项目交易系统填写工程项目申请，附件上传项目的审批、核准资料或者项目发包人出具的证明文件（如有）、工程

发包价和交易公告。

附件：承包意向承诺函

附件

承 包 意 向 承 诺 函

广州市第三工人文化宫：

一、本公司已详细了解了发包人发布的广州市第三工人文化宫 153 号大楼整体改造升级项目设计与概算编制服务交易公告及有关附件，并无异议。

二、本公司承包意向在交易公告规定的有效期内有效，并受此约束。如发包人需延长交易有效期的，本公司同意延长。如在有效期内撤回交易意向或放弃承包资格不与发包人签订合同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本公司对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三、如获得承包资格，本公司将承诺按交易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及质量要求完成并移交本项目。

四、本公司就参加本项目交易工作，作出以下郑重承诺：

1. 本公司报名信息及提供的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
2. 本公司在本项目交易中不给其他单位挂靠，不转让交易资格，不向发包人、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有关人员行贿。
3. 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交易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行政主管部门已书面认定的重大项目质量问题；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两年，本公司在广州市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中没有犯罪记录。
4. 本公司获得承包资格后将按照我市有关劳务规定执行。
5. 本公司获得承包资格后不无故放弃承包资格。

6. 本公司在建设工程发包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与广州市第三工人文化宫签订合同。

7. 本公司认真研究了交易公告的有关规则，充分考虑了因其他承包意向人资格变动对随机抽取结果产生的影响，并接受此次随机抽取结果。

8. 严格遵守建设项目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制度，执行“一不准进、三不准出”规定，选择合法的余泥渣土运输单位及排放点。如违反建设项目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制度，将自愿接受通报批评，记录不良行为。（施工类，如有）

9. 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前期工作、交易文件编写、监理工作，与承担本交易项目监理业务的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施工类，如有）

10. 本公司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及安全员没有在其它在建项目中任职。（房建市政施工类，如有）

如经查实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并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注：承诺函的具体内容由发包人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补充完善。

承包意向人：

年 月 日

